



PHOENITRON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66)



更有遠見

奮力向前

年度報告 202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點

GEM乃供投資風險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為高之中小型公司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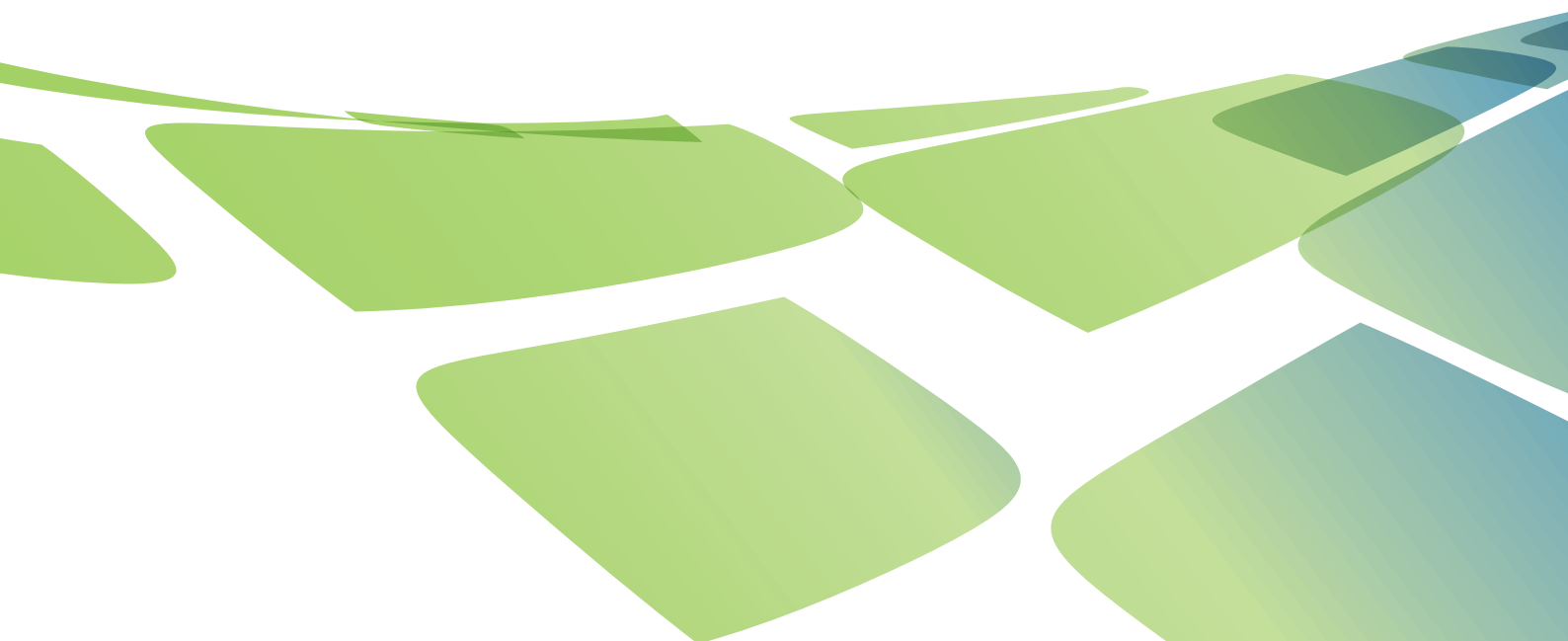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或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企業管治報告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1
董事會報告	22
獨立核數師報告	2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財務概要	9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吳玉璿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維文
楊孟修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
黃嘉慧
楊文哲

監察主任

吳玉璿

公司秘書

程淑華 (ACG HKACG)

法定代表

吳玉璿
張維文

審核委員會

黃嘉慧 (主席)
陳兆榮
楊文哲

薪酬委員會

陳兆榮 (主席)
張維文
吳玉璿
黃嘉慧
楊文哲

提名委員會

吳玉璿 (主席)
陳兆榮
黃嘉慧
楊孟修
楊文哲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海港城
環球金融中心
北座7樓710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第1座801-806室

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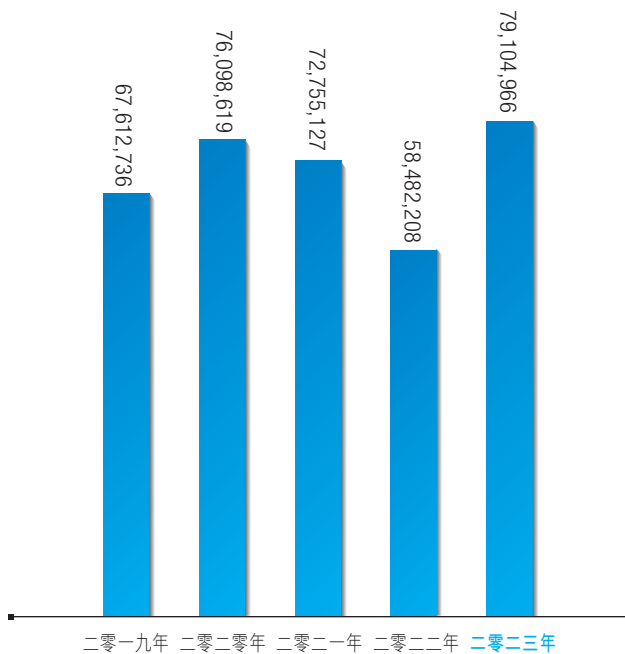
www.phoenitron.com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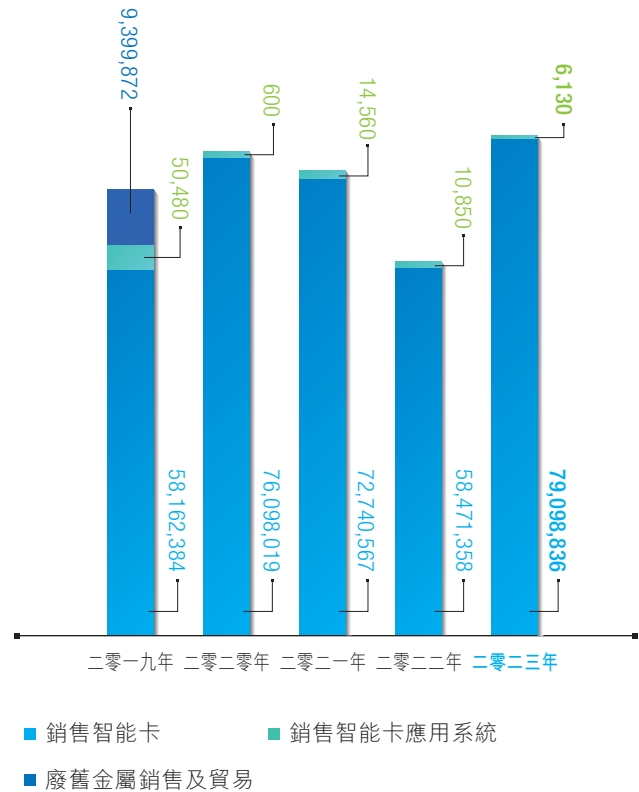
8066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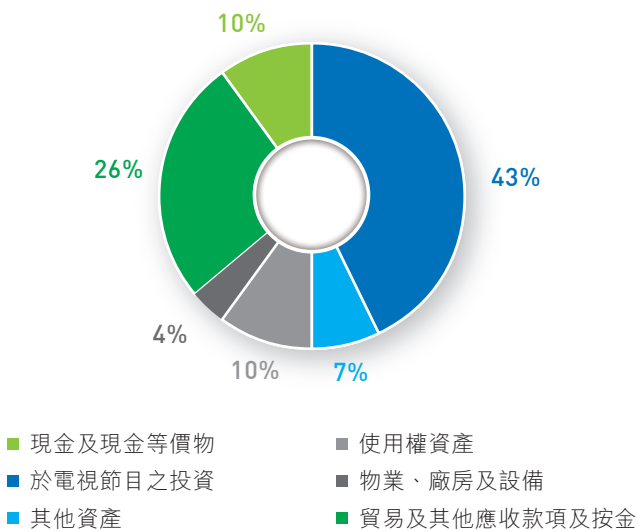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按分部劃分的營業額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提呈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品創」）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報告期」）之業績。

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綜合收入約79,1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8,482,000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33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7,735,000港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業務及營運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主要來自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

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SIM卡合約生產及銷售業務表現顯著改善。本集團於年內之營業額增加35.3%至約79,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8,500,000港元）。就經營分類而言，銷售SIM卡分類於報告期內錄得溢利約14,2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460,000港元）。業績大幅改善的一部分原因是報告期內芯片供應恢復至相對穩定，從而使我們深圳工廠能夠清除其積壓的智能卡訂單，另一部分原因是客戶於報告期內訂購高增值的卡附加服務訂單（如包裝）增加。由於受運費率降低及全球物流挑戰消除等額外有利因素影響，我們恢復到COVID-19之前的業務狀況。

於第四季度，前廠房業主提早終止租約，導致深圳廠房搬遷至前廠房附近同等便利的新地點。該搬遷過程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初完成，與舊廠房不同，新深圳廠房的所有車間均位於同一樓層，令整體生產及營運效率提高15%至20%。更重要的是，新深圳廠房的佈局符合全球SAS標準認證的要求，這可能會增加本集團未來獲得客戶的機會。

於報告期內，我們專注於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同時擴大客戶基礎及提升整體市場份額。管理層亦大力實施成本削減／精簡措施，努力提高生產力及營運效率。

除現有SIM卡服務外，我們亦將尋找更多機會以於來年提供若干較高增值的卡服務（如機器對機器(M2M)智能卡相關業務），並以進一步多元化收入基礎作為長遠目標。

主席報告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昇(香港)有限公司(「嘉昇香港」)與浙江優盛影視文化有限公司訂立聯合製作協議，據此，嘉昇香港同意投資人民幣24,000,000元(相等於約26,900,000港元)用於製作電視劇《雪豹2》(「目標電視劇」)，目標電視劇由王德慶先生執導、張健先生製作以及張銘恩先生及馮越女士領銜主演，原定於二零二零年在中國上映。

如本公司去年年報／中期報告所披露，爆發COVID-19疫情導致《雪豹2》的電視劇製作遭遇重大延遲，導致上映時間推遲至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

根據製作人張健先生所述，目標電視劇已告完成。根據經修訂時間表，由於需更多時間方能簽訂符合目標收入的銷售合約，本集團現計劃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上映目標電視劇。有關上映日期意味著嘉昇香港應可於二零二五年年底獲得收入。

本集團計劃於廣告、媒體及娛樂行業發展新業務。董事認為，投資目標電視劇代表著本集團為落實發展計劃而邁出了第一步，這將有利於本集團發展。董事亦認為於目標電視劇之投資可為本集團提供良好投資回報及額外收入。除《雪豹2》外，管理層於未來正尋求其他類似投資。

融資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郭榕翔先生(「認購人」)(作為認購人)訂立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同意有條件認購，而本公司同意有條件向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16,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認購事項須待本公司及認購人就認購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取得一切必要之同意及批准，以及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16,500,000港元。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約16,2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持續發展本集團既有智能卡及媒體娛樂業務。

考慮到近期市況，董事認為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籌集資金實屬合理，為本公司提供機會可增加其營運資金以及增強其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持續發展本集團既有智能卡及媒體娛樂業務。董事認為，由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不會對我們現有股東之股權產生即時攤薄影響，故此實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本之適當方式。

於本報告日期，認購事項尚未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公告。

主席報告

展望

展望未來，本公司對宏觀經濟改善及更大需求之前景持樂觀審慎態度。智能卡分類之管理層目前正準備就新深圳廠房取得SAS標準認證。預期該認證程序將於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開始，並於第四季度完成。同時，我們將繼續探索更多商機，整合現有SIM卡業務，達致更高生產效率，盡量節省成本及開支，並增強競爭優勢，透過提供優質服務鞏固品創於現有市場之領先地位，並將挑戰轉化為機遇。我們相信，妥善運用本公司所獲得之資本與獨特之投資機會，將為股東提供穩定之收入與溢利。董事會認為，業務之多元化有助本集團長遠發展並冀能為股東帶來更豐碩之回報。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董事會全體成員及僱員在二零二三年對本集團的付出及貢獻；本人亦衷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投資者及客戶對我們一如既往的支持。

主席
吳玉璿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報告期」），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主要來自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銷售智能卡之收入約為79,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之約58,470,000港元增加約20,630,000港元或35.3%。該增加乃由於報告期內芯片供應恢復至相對穩定，從而令深圳廠房得以清理其積壓的智能卡訂單。

本集團來自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之收入為6,130港元（二零二二年：10,850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於報告期內，銷售智能卡產生之銷售成本約為51,370,000港元，亦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之約43,500,000港元增加約7,870,000港元或18.1%。銷售成本同比增幅低於收入同比增幅，乃由於銷售組合同比有所不同及部分成本性質相對固定所致。

本集團錄得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之銷售成本5,430港元（二零二二年：9,004港元）。

由於銷售及更優銷售組合同比增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毛利由二零二二年同期之約14,970,000港元增加約12,760,000港元或85.2%至約27,730,000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約為1,200,000港元，包括中國政府補貼約640,00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7,355港元及雜項收入約5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020,000港元，主要包括政府補貼約420,00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5,062港元及雜項收入約590,000港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內，其他收益約1,410,000港元乃歸功於匯兌收益淨額及深圳舊廠房相關租約提前終止產生的收益，兩者均約為7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匯兌虧損淨額約79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2,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之約2,300,000港元增加約400,000港元或17.5%。該增加主要由於同比收入大幅增加導致運輸費用、銷售佣金及境外差旅開支等多項銷售相關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同期之約21,250,000港元輕微增加約540,000港元或2.5%至約21,79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各項行政開支總體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內，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為15,389港元(二零二二年：13,877港元)。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於報告期內，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約1,320,000港元已獲確認(二零二二年：收益約900,000港元)。

根據電視節目導演張健先生的意見，需更多時間方能簽訂銷售合約，這將延後收入流入的估計時間表約十六個月。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財務費用(指租賃負債之財務費用)約為1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80,000港元)。

所得稅抵免

於報告期內，所得稅抵免4,707港元(二零二二年：無)已獲確認。

非控股權益

於報告期內，確認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1,078港元(二零二二年：125港元)。

由於以上原因，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3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7,74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以現金、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收入及其他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資金。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6,200,000港元)及其他借貸約1,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26,5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3,9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24,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7,400,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1(二零二二年：0.9)。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126名僱員(二零二二年：139名僱員)，其中13名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在中國及台灣工作。於報告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25,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2,60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行業情況釐定薪酬。除底薪及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計劃及購股權。

重大投資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所披露者外，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抵押(二零二二年：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與資產總值之比率)為11.3%(二零二二年：9.9%)。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安排。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任何其他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8號如心海景酒店暨會議中心十一樓會議室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且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有效管理及提升股東價值及投資者信心的重要一環。本公司已在饒富經驗及盡忠職守的董事會領導下，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採取積極進取方針強化企業管治常規、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並維持對股東的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除外。有關偏離上述條文的詳情於下文概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所規定交易準則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相關操守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業務及財政狀況的管理，並以股份增值為首要目標。本公司管理層獲董事會授權，在行政總裁的領導下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能應該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區別應獲清楚確立，並以書面訂明。

吳玉瑀女士（「吳女士」）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獲進一步委任為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能不予分開之理由如下：(i)本集團規模仍然較小，未有合理需要把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能分開；及(ii)本集團已設立內部監控制度，可達致監察與制衡之功能。吳女士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及董事會、設定策略方向、確保管理層可有效執行董事會所批准之決策。本公司另一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肩負執行決策之責任。

董事會認為，現有架構賦予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同屬一人，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和權限之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按類別詳細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吳玉珺女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維文先生
楊孟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黃嘉慧女士
楊文哲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1頁。

董事會成員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董事均具有相關豐富的經驗及資歷，已就本集團事務給予足夠時間及關注，並已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管理及戰略發展的重大事項恪盡職守及遵守誠信原則。

董事會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每季舉行定期會議，並於情況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董事經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可親自或通過電話會議出席會議。

所有董事各自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吳玉珺女士	4/4	1/1
張維文先生	4/4	1/1
楊孟修先生	4/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4/4	1/1
黃嘉慧女士	4/4	1/1
楊文哲先生	4/4	1/1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已獲發有關重大事項的資料、正式會議通告及每次董事會議的會議記錄，以供彼等參考、提供意見及審閱。

董事會負責設立策略規劃、制定政策並對經營事務的管理層作出有效監管，且董事會成員個別及共同向本公司股東承擔責任。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就董事會特別授權的重大事項而言，管理層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必須向董事會匯報及取得事先批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董事須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個一體組織，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i. 參與董事會會議，並提供獨立的意見；
- ii.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iii. 應邀出任審核、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及
- iv. 細查本集團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及目的，並監察匯報表現的事宜。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條，董事會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一半席位，且彼等均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A及5.05條規定的適當專業會計資格或於財務管理方面具有相關經驗。現時，陳兆榮先生、黃嘉慧女士及楊文哲先生各自並無特定的服務期限，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陳先生、黃女士及楊先生各自通過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提前書面通知終止，否則委任於其後將繼續有效，而有關委任於任何時間均須遵守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

本公司十分支持董事會獨立的原則。陳兆榮先生及黃嘉慧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服務超過九年，並一貫顯示其願意作出獨立判斷，並對管理層作出客觀的質詢。彼等積極參與年內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並能於會議上向董事會就重大事項提出有建設性的獨立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彼等仍屬獨立人士，不論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時間。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已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彼等均為獨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彼等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已確認彼等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均須進行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有關規定旨在確保各董事在知情情況下董事會作出切合需要的貢獻。截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已出席培訓課程或閱覽有關企業管治及規例之資料，藉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董事所接受培訓之個別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與業務或董事職責相關之講座／課程／取得相關資料
執行董事	
吳玉珺女士	有
張維文先生	有
楊孟修先生	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有
黃嘉慧女士	有
楊文哲先生	有

全體董事均知悉持續專業發展之重要性，並積極參與任何適合的培訓課程或閱覽相關資料，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黃嘉慧女士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陳兆榮先生及楊文哲先生。審核委員會可酌情邀請負責本集團財務及內部監控職能事宜的執行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出席會議。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審閱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舉行四次會議，以檢討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以及與本集團核數師討論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核數工作。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黃嘉慧女士	4/4
陳兆榮先生	4/4
楊文哲先生	4/4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以及年度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業績之呈列符合適用之會計標準及規定編製，並已作足夠披露。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吳玉珺女士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陳兆榮先生、黃嘉慧女士、楊文哲先生及楊孟修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及監察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執行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考慮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行業經驗、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等因素）、檢討董事會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制定之可計量目標及監督可計量目標之達標進度。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達致其策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並滿意董事會現有組成。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召開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吳玉珺女士	1/1
陳兆榮先生	1/1
黃嘉慧女士	1/1
楊孟修先生	1/1
楊文哲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須協助本公司向董事會提名合適候選人。董事會須就董事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本公司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提名委員會於作出任何有關推薦建議時所採納的主要甄選標準、程序及原則。

甄選標準

提名委員會於評估建議候選人的合適程度時須考慮以下因素：

- (a) 誠信聲譽；
- (b) 於業務方面及於業內的成就及經驗；
- (c) 候選人承諾投入足夠時間及興趣履行其職責；
- (d) 於各方面具備多元化特質、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
- (e) 候選人的獨立性；
- (f) 就建議重新委任董事而言，其為本公司服務的年數；及
- (g)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如適用）考慮的其他相關因素。

提名程序

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的規限下，倘董事會確認需要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則應遵循以下程序：

- (a) 提名委員會的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於會議前邀請董事會提名候選人（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有權提名並非由董事會提名的候選人；
- (b) 提名委員會須根據上文所載標準物色或甄選推薦予提名委員會的候選人；
- (c) 提名委員會有權使用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流程以評估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個人訪談、背景調查、陳述或由候選人及第三方提供的書面參考；
- (d) 為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須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為建議候選人參加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作出提名供其考慮及推薦；
- (e) 董事會須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推薦，仔細考慮及決定有關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

- (f) 董事的委任應透過委任函或董事服務協議（如適用）予以確定，並列明委任董事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 (g)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6A條，凡股東須就選舉或重新選舉董事進行表決，附有相關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應載有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規定的候選人的所有資料；
- (h) 股東有權於遞交期限內向公司秘書發出通知，當中表明其提呈決議案選舉股東通函所載候選人以外，未獲董事會推薦或提名委員會提名的人士為董事的意向。本公司將藉補充通函向全體股東寄發建議候選人詳情，以供參考；
- (i) 候選人有權於股東大會舉行前隨時透過向公司秘書發出書面通知而放棄其候選資格；及
- (j) 董事會須就其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的事宜擁有最終決定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職責。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並監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並監控本公司的政策及遵守法律及規例要求常規的情況；制定、檢討並監控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情況。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陳兆榮先生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張維文先生、吳玉珺女士、黃嘉慧女士及楊文哲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檢討及就本公司有關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檢討及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召開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陳兆榮先生	1/1
張維文先生	1/1
吳玉珺女士	1/1
黃嘉慧女士	1/1
楊文哲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

監察主任

吳玉珺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察主任。有關其資質及經驗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公司秘書

程淑華小姐（「程小姐」）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程小姐之資質及經驗之詳情如下：

程小姐，51歲，於公司秘書服務、行政管理、國際貿易及貿易融資方面有超過26年的經驗。彼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加入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企業服務」，一家企業服務供應商），現時為方圓企業服務之助理經理，負責協助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程小姐持有西悉尼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

程小姐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及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所有董事均瞭解彼等有責任於各個財政期間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事務狀況及於該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定及貫徹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負責採取所有合理必要步驟保障本集團之資產，以及避免及發現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有關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28至3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並不知悉與任何事件或情況相關，且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向彼等支付／應付的酬金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730
非核數服務	-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負責本集團之內部控制以及審閱其效力。

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全面組織架構及根據經驗及業務需要向個別人士轉授權力。

本集團已制定控制程序，旨在保障資產不會被未經授權挪用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刊發而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及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行為提供合理保證。

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職能，而管理層由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組成。制定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執行內部審核職能，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進行獨立評估。

內部監控顧問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透過面談、巡視及對本集團設立的程序、系統及控制的營運有效性進行測試，對內部控制系統進行評估，當中涉及本集團的收益及收款、採購及付款、固定資產及資本開支管理、財務報告、薪資發放及人力資源管理等多個營運環節。

董事會透過其檢討及審核委員會的檢討後，認為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已屬有效及充分。然而，該等系統僅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可能受多個因素影響，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依賴有限數量客戶

本集團從數目有限的客戶獲取絕大部分收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所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97%。本集團無法保證將繼續與這些重要客戶保持業務關係或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將於未來會增加或維持。本集團會繼續擴展客戶的基礎以減輕風險。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制訂及設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本集團的其他僱員如可能持有本公司的內幕消息亦須受限於買賣限制。本集團嚴禁未經授權使用保密或內幕消息，或為個人或他人利益而使用有關消息。任何內幕消息及任何可能構成內幕消息的資料均被立即識別、評估及上報董事會，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有需要作出披露。內幕消息及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GEM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內公佈。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的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58條，本公司董事須應本公司股東要求立即正式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該等股東須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的不少於十分一本公司繳足股本，而不論其章程細則為何。

提出要求須列明召開會議目的，並須由要求者簽署，呈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公司秘書，當中或附有若干文件，如由一名或多名要求者簽署的各張表格。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並待彼等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後公司秘書將向董事會提出將有關決議案載入股東特別大會議程內。

如董事自提交要求當日起計二十一日內並無正式召開大會，要求者可自行召開大會。

向董事會提問

問題須以書面提出並隨附提問者的聯絡資料，呈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動議的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59(1)條，如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議案，股東須附上該等議案的書面通知，連同詳細聯絡資料，呈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公司秘書。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並待彼等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後，公司秘書將向董事會提出將有關決議案載入股東大會議程內。

就上述股東提出於股東大會考慮之提案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如下：

- 股東週年大會須發出至少足二十一(21)日之書面通知方會召開
- 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包括股東特別大會）須發出至少足十四(14)日之書面通知方會召開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該等途徑包括：(i) 刊發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ii)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以向本公司股東提供對董事會作出及交流意見之途徑；(iii) 於GEM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集團之最新及主要資料；(iv) 本公司網站提供本公司與其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途徑；及(v)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提供所有股份登記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旨在向其股東及投資者提供高水平的披露及財政透明度。董事會致力透過刊發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佈，及時且定期為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清晰詳盡的資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檢討其股東通訊政策，並檢查股東通訊政策之實施情況及成效。本公司相信，股東通訊政策在為股東就影響本公司的各項事宜進行溝通，以及本公司徵求及了解股東及利益相關人士的意見提供途徑方面，仍屬適當及有效。

組織章程文件的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吳玉璿，6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吳女士於科技行業擁有37年經驗，並擁有投資研究及行業分析之專業知識。吳女士現為科技公司的私人股本公司獨立投資分析員，並曾於Salomon Smith Barney擔任證券研究董事，亦曾於Bankers Trust出任證券研究副主席一職。吳女士持有加州理工學院理學士榮譽學位。

張維文，47歲，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被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承擔本集團主要管理及營運職責。彼曾任一家台灣公司之董事助理，該公司主要從事資訊軟件及電子材料之國際貿易及批發。張先生持有Patten University之組織管理學士學位。

楊孟修，47歲，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楊先生畢業於台灣立德大學（現稱康寧大學），取得休閒管理學士學位。楊先生在商品規劃和品牌行銷業務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一。陳先生累積超過33年之會計、稅務、金融及信託界別的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及澳門會計師公會之創會成員。陳先生持有悉尼大學經濟學士學位。陳先生擔任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為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曾為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均為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辭職。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入本公司。

黃嘉慧，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一。黃女士在財務、會計、稅務及公司事務方面積逾34年經驗，現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及英國信託及遺產學會會員，持有澳洲悉尼大學經濟系學士學位。黃女士現為Wellex Consultancy Limited董事總經理，以及一所本地律師行之財務總監。黃女士亦為金威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楊文哲，5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一。楊先生在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工作方面積逾28年經驗。楊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楊先生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2）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楊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楊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之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2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業務回顧

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論述)分別可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9頁及第10頁至第20頁所載「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中閱覽。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般股息政策，旨在於任何財政年度從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中向本公司股東提供股息。於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股東的利益；
- 本公司以及本集團下屬每個成員的保留溢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本集團之債務權益比率、股本回報比率，以及施加於本集團的財務限制所處之水平；
- 對本集團信用可靠程度之潛在影響；
- 由本集團的貸款人可能施加的任何股息派發限制；
- 本集團之預期營運資本需求以及未來擴張計劃；
- 於宣派股息時之流動性及任何未來之承諾情況；
- 稅務考慮；
- 法定及監管限制；
- 整體商業條件及策略；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以及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和狀況有影響的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報告

股息的派付亦應符合適用法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任何限制。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35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吳玉瑀(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維文

楊孟修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

黃嘉慧

楊文哲

根據章程細則第87(1)條，陳兆榮先生及黃嘉慧女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捐贈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捐贈。

董事之服務合約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本集團一年內須支付賠償而予以終止(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中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達成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8.25條)。

董事會報告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計劃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之可分配儲備指繳入盈餘、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累計虧損。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可分配儲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收購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 / 淡倉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權益概約 百分比
執行董事					
吳玉珺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0,000	4,500,000	0.88
張維文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25,000	4,500,000	0.96
楊孟修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300,000	4,500,000	1.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黃嘉慧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附註：

-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4,500,000股股份之4,500,000份購股權。
-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450,000股股份之450,000份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類別	好倉／淡倉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權益 概約百分比
Golden Dice Co., Ltd (附註1)	實益	好倉	78,802,512	15.00
Best Heaven Limited (附註1)	實益	好倉	31,586,500	6.01
蔡騏遠先生 (附註1)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好倉	110,389,012	21.01

附註：

1. 蔡騏遠先生因實益擁有Golden Dice Co., Ltd.及Best Heaven Limited之100%權益而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將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視為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乃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零至1,000,000港元	5	5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董事會報告

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於本年報日期之履歷乃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2編製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本公司年報刊發之同一時間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phoenixtron.com刊發。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者外，本報告期後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項。

股權掛鈎協議

除於「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或於年末並不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承認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重要性以及不遵守相關規定的風險。本集團持續審閱影響其業務之新頒佈／經修訂之法例及規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在任何重大方面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和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規例之任何情況。

與僱員、供應商、客戶和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本集團業務的成功有賴其主要持份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和股東）的支持。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主要持份者維持有效溝通和保持良好關係。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所佔之銷售額及採購額之詳情分別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37%
— 五大客戶合計	97%

董事會報告

採購額

— 最大供應商	59%
— 五大供應商合計	87%

於年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之任何權益。

優先購股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及法規並無訂有優先購買權之條文，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獲准許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任何董事因履行彼等職責時採取的任何行動或未有採取行動而可能招致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費用、損害賠償或開支（包括法律開支）（除由於彼等自身的實際欺詐或故意違反而可能產生的有關責任（如有）外），均有權自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而作出合適的投保安排。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所得的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至少25%為公眾所持有。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92頁。

獨立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玉璿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Moore CPA Limited**

801-806 Silvercord, Tower 1,
30 Canton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T +852 2375 3180
F +852 2375 3828

www.moore.hk

大
華
馬
施
雲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有
限
公
司

致品創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品創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刊載於第32至9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我們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重要之事項。我們在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處理該事項，而不會就該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估計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23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於審計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按公平值計量為29,735,683港元。</p> <p>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使用收益法基於電視節目產生之估計收益之折現現金流量估計。</p> <p>釐定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需要 貴公司管理層作出重大估計及判斷。為協助管理層對公平值作出估計， 貴集團聘請了外部估值師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於電視節目之投資進行估值。</p>	<p>我們處理該事項之主要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價外部估值師之客觀性、獨立性及能力； • 評估為估計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而進行之估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 • 考察外部估值師於為估計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而進行之估值所採用之主要輸入數據，並查閱支撐該等主要輸入數據之相關文件或數據； • 委任審計專家審閱為估計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進行之估值；及 • 與電視節目製作人代表就其最新業務計劃及播放時間表以及電視節目將產生之預計收入進行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之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亦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之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之工作而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並無報告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之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之會計法。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其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根據我們協定之委聘條款向全體股東作出，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之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之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僅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之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此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出產生之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穎賢
執業證書編號：P05035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收入	6	79,104,966	58,482,208
銷售成本		(51,371,188)	(43,510,435)
毛利		27,733,778	14,971,773
其他收入	7	1,202,251	1,020,97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	1,408,548	(786,2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697,192)	(2,295,072)
行政開支		(21,786,420)	(21,247,05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389)	(13,877)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3	(1,321,585)	898,877
財務費用	9	(194,276)	(284,86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0	4,329,715	(7,735,530)
所得稅抵免	11	4,707	—
年內溢利／(虧損)		4,334,422	(7,735,530)
其他全面虧損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583,120)	(1,054,60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583,120)	(1,054,603)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751,302	(8,790,133)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335,500	(7,735,405)
非控股權益		(1,078)	(125)
		4,334,422	(7,735,530)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52,380	(8,790,008)
非控股權益		(1,078)	(125)
		3,751,302	(8,790,1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3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0.825	(1.4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2,700,493	4,065,829
無形資產	19	420,000	420,000
使用權資產	20	6,681,880	4,287,058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962,744	1,652,96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2	2,041,933	275,262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23	29,735,683	31,685,393
		42,542,733	42,386,503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036,738	3,257,2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8,257,977	14,437,7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7,224,481	6,236,472
		26,519,196	23,931,51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20,479,991	22,705,666
租賃負債	26	3,231,661	3,347,596
其他借貸	27	987,342	1,337,500
		24,698,994	27,390,762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820,202	(3,459,2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362,935	38,927,25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3,595,777	1,896,490
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17	327,338	337,538
遞延稅項負債	28	—	4,707
		3,923,115	2,238,735
資產淨值		40,439,820	36,688,5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權益			
股本	29	105,069,500	105,069,500
儲備虧絀	31	(64,859,197)	(68,611,5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210,303	36,457,923
非控股權益		229,517	230,595
總權益		40,439,820	36,688,518

第32至9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吳玉璿
董事

張維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港元	非控股權益 港元	總權益 港元
	股本 港元 (附註29)	股份溢價* 港元 (附註31)	繳入盈餘* 港元 (附註31)	購股權 儲備* 港元 (附註31)	其他儲備* 港元	換算儲備* 港元 (附註31)	累計虧損*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339,000	7	11,597,920	(452,084,957)	45,247,931	230,720	45,478,651
年內虧損	-	-	-	-	-	-	(7,735,405)	(7,735,405)	(125)	(7,735,530)
其他全面虧損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1,054,603)	-	(1,054,603)	-	(1,054,60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054,603)	(7,735,405)	(8,790,008)	(125)	(8,790,13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339,000	7	10,543,317	(459,820,362)	36,457,923	230,595	36,688,518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	4,335,500	4,335,500	(1,078)	4,334,422
其他全面虧損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583,120)	-	(583,120)	-	(583,12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583,120)	4,335,500	3,752,380	(1,078)	3,751,302
購股權失效(附註30)	-	-	-	(39,930)	-	-	39,930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299,070	7	9,960,197	(455,444,932)	40,210,303	229,517	40,439,820

* 該等賬戶於報告日之總額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儲備虧絀64,859,197港元(二零二二年: 68,611,577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329,715	(7,735,530)
經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1,924,918	2,351,8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3,387,704	3,159,579
財務費用	9	194,276	284,865
利息收入	7	(7,355)	(5,06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10	254,420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0	15,389	13,87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0	(473)	(19,554)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3	1,321,585	(898,877)
換算於電視節目之投資產生之匯兌虧損淨額	23	628,125	2,791,915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8	(704,536)	–
界定福利計劃責任撥回		(10,200)	–
未使用年假超額撥備		–	(60,493)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1,333,568	(117,433)
存貨減少／(增加)		2,407,491	(1,227,5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263,678)	13,171,7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762,680)	(7,983,992)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7,714,701	3,842,7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355	5,062
退還於微電影版權之投資 (附註(i))		–	1,866,0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041,933)	(275,26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ii))		(617,423)	(290,632)
投資活動(所耗)／所得之現金淨額		(2,652,001)	1,305,168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6	3,724,546	1,337,500
償還其他借貸	36	(4,106,826)	–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之付款	36	(3,499,905)	(3,410,829)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之付款	36	(194,276)	(284,865)
融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4,076,461)	(2,358,1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86,239	2,789,739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36,472	3,682,8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70	(236,1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24,481	6,236,472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微電影投資權的預付款項人民幣（「人民幣」）5,500,000元（於退還日期相等於6,006,000港元（計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項））已由蔡騏遠先生（「蔡先生」）代表一家獨立微電影製作公司通過結算應付其諮詢費1,491,000港元，預付予獨立第三方的諮詢費2,649,000港元，餘下部分1,866,000港元直接存入本集團之方式予以退還。
- (ii) 於本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275,262港元（二零二二年：零）已於去年預付，該款項已自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轉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眾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北座7樓710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智能卡、提供訂製智能卡應用系統、提供財務及管理諮詢服務、廢舊金屬銷售及貿易以及於媒體及娛樂行業之投資。

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合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報。

下文概述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於附註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計算基準於下文會計政策全面論述。

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運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之一切所知及判斷，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該等估計及假設有異。嚴重倚賴判斷或較複雜之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之範疇均於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2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集團對實體是否擁有權力時，僅會考慮與實體有關的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他人持有)。

附屬公司於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計於綜合賬目內，並於終止控制日期起計不再綜合有關賬目。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附屬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的收入及開支。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集團內公司間資產銷售的未變現虧損於綜合入賬時撥回，則相關資產亦從本集團的角度進行減值測試。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已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於一間附屬公司中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本公司的權益，而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中呈列，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賬。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入賬作為在非控股權益及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分配的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

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將資產達致擬定用途之營運狀況及地點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年率20%撥備，以撇銷其成本減殘值。

資產之殘值、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須於各報告日檢討和調整(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報廢或出售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有關資產賬面淨值之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僅當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如適用)。棄置部分終止確認賬面值。維修及保養等所有其他成本於產生之財政期間自損益扣除。

2.4 租賃

本集團考慮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租賃定義為「以代價獲得已識別資產 (相關資產) 於一段時間內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為應用該定義，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滿足三個主要評估因素：

- 合約中明示或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暗示合約是否包括一項已識別資產；
- 經計及其於合約界定範圍內的權利後，本集團是否有權利獲得於整個使用期間使用已識別資產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
- 本集團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間指定可識別資產的用途。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指示資產於整個使用期間的使用「方式及目的」。

就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及一個或以上其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將合約中訂明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 (以其相對獨立價格為基準)。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的計量及確認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結束時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的任何估計成本及於租賃開始日期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 (扣除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本集團按直線基準於租賃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之有效期結束或租期結束 (以較早者為準) 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獲得所有權。本集團亦於該指標存在時評估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使用權資產乃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4 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的計量及確認 (續)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支付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使用租賃中的隱含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釐定，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進行折現。

計量租賃負債時計入的租賃款項包括固定款項 (包括實質固定款項)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金以及預期在剩餘價值擔保下應付之金額。

於初始計量後，負債將就已付租賃款項而減少及就租賃負債的利息成本而增加。為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訂，或倘實質固定款項出現變動，負債予以重新計量。

於重新計量租賃時，相應調整於使用權資產中反映，或倘使用權資產已減至零時則於損益中反映。

本集團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對短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與該等租賃相關之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而非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為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按公平值初步計量。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調整視作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2.5 金融工具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於自金融資產獲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及其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於其消除、解除、註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除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交易價格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外，所有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倘金融資產不是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則加上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入賬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所有與於損益中確認之金融資產相關的收入及開支分別於其他收入及財務費用中列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債務投資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倘資產符合以下條件 (且並非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則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持有金融資產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倘折現影響微乎其微，則折現可忽略不計。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屬於此類金融工具。

債務投資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除「持有至收取」或「持有至收取及出售」之外之不同業務模式內持有之金融資產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分類。此外，除業務模式外，合約現金流量不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入賬。

金融負債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其他借貸。

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除外) 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及 (倘適用) 就交易成本進行調整，除非本集團指定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隨後，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除外) 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所有於損益內呈報之利息相關費用及 (倘適用) 工具之公平值之變動均計入財務費用或其他收益 / (虧損) 淨額。

租賃負債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 (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以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其他借貸

其他借貸最初乃按公平值 (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 確認。其他借貸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 (扣除交易成本) 與贖回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乃以實際利息法於借貸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結算遞延至報告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其他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2.6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採用具前瞻性之資料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屬於該範疇內之工具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貸款及其他債券類金融資產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及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

於評估信貸風險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量更為廣泛之資料，包括過往事件、現時狀況以及可影響有關工具未來現金流量預期可收回性之有理據之預測。

貿易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並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考慮到金融資產存續期內任何時候違約的可能性，該等為合約現金流量之預期缺口。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建立一個基於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外部指標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之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計量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及銀行結餘之虧損撥備等於十二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評估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6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續)

於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交換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出現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顯著下降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儘管如此，倘債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被認為具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可假設該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未有顯著增加。債務工具具有較低之信貸風險，假若其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絕對有能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之義務；以及經濟及商業條件長遠之不利變化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提供的資料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支付款項 (不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詳細分析載於附註3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7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則按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任何適用之銷售開支計算。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或如為在製品或製成品，則包括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動成本及適當之間接成本，但不包括借貸成本。

2.8 收入確認

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智能卡及相關應用系統以及廢舊金屬銷售及貿易。

當(或於)本集團將承諾貨品轉讓予客戶以滿足履約義務時，收入以某個時點或一段時間內確認。

如與客戶訂立一份合約，將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如為多份合約，不相關的合約中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以淨額基準呈列。

有關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從客戶之合約產生的收入

銷售智能卡及相關應用系統(其資產之控制權於某一時點轉移)所得收入於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本集團概不提供任何銷售相關保證。根據本集團之標準合約條款，客戶無權退貨。

從其他來源產生的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存在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該資產之賬面總值採用實際利率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本集團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使本集團有權根據有關電視節目投資協議所指明之本集團投資部分享有相關電視節目產生收入的若干百分比，惟本集團對該項投資並無控制權、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按公平值列賬，並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而不論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倘有跡象顯示資產之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確認)須進行減值測試。

減值虧損乃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有關差額即時確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按反映市場狀況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計算。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有關資產特有風險之評估。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並非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生之現金流入，可收回金額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進行減值測試，而另一些則按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測試。

除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外，減值虧損乃按比例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中扣除。

當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時撥回減值虧損，惟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不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撥回之減值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內，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根據有關重估金額之相關會計政策為撥回之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11 僱員福利

界定福利計劃

對於界定受益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的成本是採用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予以確定，並在每個年度報告期末執行精算估價。精算利得和損失、資產上限改變的影響（如適用）以及計劃資產的返還（不包括利息）的重新計量會直接反映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在其發生的當期借記或貸記其他綜合收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重新計量的影響直接計入留存收益，且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過去服務成本在計劃修訂縮減期間內確認為損益，而結算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結算發生時確認。在確定過去服務成本或結算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時，實體應使用計劃資產的當前公允價值和當前的精算假設重新計量界定受益負債或資產的淨額，以反映計劃下提供的福利以及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前後的計劃資產，而不考慮資產上限的影響（即，計劃以未來退款或未來計劃供款扣減的形式獲得的經濟利益的現值）。淨利息使用期初折現率與界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值計算。但是，如果本集團在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之前重新計量界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值，則本集團將使用計劃下提供的福利以及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的計劃資產以及用於重新計量該等界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值的折現率確定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年度報告期剩餘期限內的淨利息，並考慮由於供款或支付福利導致的界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值的任何變動。

界定受益成本的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當前服務成本、過去服務成本以及縮減和結算產生的利得和損失）；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確認的退休福利義務反映了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的實際虧損或盈餘。此計算產生的任何盈餘僅限於以計劃退款或未來計劃供款減少的形式獲得的任何經濟利益現值。

僱員或第三方作出自願供款，可於繳付該等計劃的供款後降低服務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11 僱員福利 (續)

界定福利計劃 (續)

倘該等計劃的正式條款訂明，僱員或第三方將須進行供款，則賬目取決於供款是否與服務相關，說明如下：

- 倘供款與服務無關 (例如，供款須減去計劃資產損失或精算損失產生的虧絀)，則供款於界定福利負債 (資產) 淨額的重新計量中反映。
- 倘供款與服務相關，則供款可降低服務成本。就取決於服務年限的供款金額而言，該實體通過運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70段就福利總額規定的出資方法於服務期供款來降低服務成本。就脫離於服務年限的供款金額而言，該實體減少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服務成本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70段通過將供款歸屬於僱員的服務期間而減少服務成本。

就長期服務金 (「長期服務金」) 責任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93(a)條，本集團將僱主強制性公積金 (「強積金」) 供款入賬列作預期將用於抵銷長期服務金責任的視作僱員供款，並按淨額基準計量。未來福利的估計金額乃於扣除本集團已歸屬僱員的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計福利所產生的負數服務成本後釐定，該等款項被視為來自相關僱員的供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責任撥備為337,538港元，該撥備將不會於報告期間結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且該金額已計入流動負債項下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該金額已重新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界定供款強積金退休福利計劃 (「強積金計劃」) 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供款是按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存放，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一經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有關僱主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及台灣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有關當局運作的多項界定供款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據當地慣例及法規按其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作出供款。

僱員於年內提供服務時於損益確認供款為開支。本集團於該等計劃下之責任僅以按固定百分比計算之應付供款為限。

於各年度，本集團並無動用已沒收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2.11 僱員福利 (續)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有權享有年假，且於僱員支取年假時確認入賬。本集團會就截至報告期末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非累計賠償缺席(如病假及產假)於僱員支取有關假期時方會確認入賬。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修訂)(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制改革 – 支柱二示範規則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修訂本)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經修訂，旨在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重大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修訂本)之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根據該等修訂本所載指引，屬標準化資料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資料，均被視為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且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以免混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b) 尚未採納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²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將予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可見未來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不斷評估，包括根據當時情況而認為對未來事態發展屬合理之預期。

4.1 估計不確定性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嚴格而言，所產生之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之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會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造成大幅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範圍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對產生預期信貸虧損之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計提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時會根據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之過往歷史、現有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如附註2.6所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未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13,155,916港元（二零二二年：9,665,873港元（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473港元））及(ii)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項）的賬面值為4,663,991港元（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626,851港元）（二零二二年：3,807,968港元（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611,462港元））。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估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乃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按公平值呈列為29,735,683港元（二零二二年：31,685,393港元），乃如附註23中所述按公平值計量並根據使用估值技術的無法觀察輸入數據釐定。在確定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與此等因素有關的假設變化可能會影響所報告的公平值。

4.2 重大會計判斷

釐定租賃合約之租期及折現率

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考慮所有可創造經濟獎勵以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事實及情況。所考慮因素包括：

- 相較於市價選擇權期間的合約條款及條件（如選擇權期間支付的金額是否低於市價）；
- 本集團進行租賃物業裝修之程度；及
- 終止租賃的有關成本（如搬遷成本、物色另一項適合本集團需要的相關資產的成本）。

僅會在可合理確定會延長（或不會終止）租賃下，方會將延長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期間）納入租期中，轉而影響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2 重大會計判斷(續)

釐定租賃合約之租期及折現率(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之全部延長租約選擇權並無計入租賃負債，乃因本集團可在不產生重大成本或中斷業務的情況下更換資產。

在釐定折現率時，本集團須參照租賃息率釐定，惟難以釐定除外。在此情況下，使用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之增量借貸利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及變動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與該租賃的條款及條件，就釐定增量借貸利率作出重大判斷。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介乎每年2.7%至4.8%（二零二二年：2.1%至4.9%）。

5.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內部呈報資料的業務組成部分，乃按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釐定。本集團現時由以下五個經營分類組成：

- 銷售智能卡；
- 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
- 財務及管理諮詢服務；
- 廢舊金屬銷售及貿易；及
- 媒體及娛樂。

由於各產品及服務類別需要不同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法，故該等經營分類各自獨立管理。

收入及開支乃按該等分類產生及承擔之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類。除所得稅前分類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於計算運營分類之經營業績時不會計入財務費用、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匯兌收益／（虧損），淨額及並非直接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企業開支，淨額。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不包括無形資產、並非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資產及按集體基準管理之其他資產（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分類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並非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負債及按集體基準管理之其他負債（如其他借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入、分類業績、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類之資料，包括收入之對賬、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總資產、總負債及其他分類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廢舊金屬 銷售及貿易 港元	媒體及 娛樂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綜合 港元
可呈報分類收入	79,098,836	6,130	-	-	-	-	79,104,966
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14,251,720	(13,734)	-	(3,058,576)	(1,324,040)	-	9,855,370
財務費用							(194,27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389)
匯兌收益，淨額							704,012
企業開支，淨額							(6,020,002)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29,715
可呈報分類資產	28,000,219	-	-	440,918	29,735,683	3,240,628	61,417,448
無形資產							4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24,481
綜合資產總值							69,061,929
可呈報分類負債	19,708,887	12,000	-	636,225	-	7,277,655	27,634,767
其他借貸							987,342
綜合負債總額							28,622,109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9,796	-	-	72,644	-	2,478	1,924,9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86,348	-	-	-	-	901,356	3,387,704
利息收入	5,103	21	-	1,824	-	407	7,355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	6,933,211	-	-	375,241	-	2,515,708	9,824,1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入、分類業績、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 (續)

二零二二年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廢舊金屬 銷售及貿易 港元	媒體及 娛樂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綜合 港元
可呈報分類收入	58,471,358	10,850	-	-	-	-	58,482,208
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1,461,634	(10,931)	-	(3,178,734)	898,327	-	(829,704)
財務費用							(284,86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877)
匯兌虧損，淨額							(786,283)
企業開支，淨額							(5,820,801)
除所得稅前虧損							(7,735,530)
可呈報分類資產	26,152,179	-	-	402,034	31,685,393	1,421,937	59,661,543
無形資產							4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36,472
綜合資產總值							66,318,015
可呈報分類負債	25,065,753	12,000	-	226,360	-	2,983,177	28,287,290
其他借貸							1,337,500
遞延稅項負債							4,707
綜合負債總額							29,629,497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43,702	-	-	-	-	8,145	2,351,8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58,223	-	-	-	-	901,356	3,159,579
利息收入	4,425	5	-	616	-	16	5,062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	1,555,354	-	-	275,262	-	-	1,830,616

年內，不同經營分類之間並無進行分類間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 (續)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按報告期間外界客戶收入及報告日地區位置分類之特定非流動資產。

	外界客戶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中國	8,403,153	4,528,113	7,626,527	6,627,425
歐洲	52,698,839	30,145,558	–	–
非洲	17,857,867	23,679,501	–	–
亞洲(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23,514	26,834	–	–
香港	121,593	102,202	3,911,425	2,145,462
台灣	–	–	306,354	1,075,262
	79,104,966	58,482,208	11,844,306	9,848,149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並無於開曼群島營運。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披露目的而言，中國被視為本集團之居籍國家。

特定非流動資產僅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客戶之所在地區按客戶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區按資產位置而定。

主要客戶之資料

各主要客戶於報告期間產生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客戶A—銷售智能卡	29,448,310	29,780,372
客戶B—銷售智能卡	22,920,350	–*
客戶C—銷售智能卡	17,857,867	23,297,301

* 該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披露於附註1。本集團按一個時間點轉移之來自外部客戶商品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按產品線劃分		
銷售智能卡	79,098,836	58,471,358
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	6,130	10,850
	79,104,966	58,482,208

	二零二三年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地區市場		
中國	8,403,153	—
歐洲	52,698,839	—
非洲	17,857,867	—
亞洲(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23,514	—
香港	115,463	6,130
總計	79,098,836	6,130

	二零二二年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地區市場		
中國	4,528,113	—
歐洲	30,145,558	—
非洲	23,679,501	—
亞洲(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26,834	—
香港	91,352	10,850
總計	58,471,358	10,8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7,355	5,062
政府補貼(附註)	639,080	423,704
雜項收入	555,816	592,204
	1,202,251	1,020,970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之政府補貼為來自中國政府主要就中國工廠的技術升級而批准的補貼(二零二二年：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該政府」)頒佈的保就業計劃項下的COVID-19防疫基金的已批准補貼及中國政府的其他已批准補貼)。該等補貼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

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04,012	(786,283)
業主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704,536	-
	1,408,548	(786,283)

9.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租賃負債之財務費用	194,276	284,8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730,000	700,000
短期租賃	266,651	286,060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之可變租賃付款(附註26)	1,630,526	1,734,596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	51,371,188	43,510,4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附註37.2(i))	(473)	(19,55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附註37.2(ii))	15,389	13,8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附註18)	254,420	—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1,924,918	2,351,847
— 使用權資產(附註20)	3,387,704	3,159,57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4)	25,795,371	22,592,039

附註：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僱員福利開支及租賃支出有關的20,310,038港元(二零二二年：16,941,384港元)，有關金額亦因該等開支而計入上文及附註14各自披露之總額內。

11.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遞延稅項(附註28)	(4,707)	—
所得稅抵免總額	(4,7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抵免(續)

所得稅抵免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329,715	(7,735,530)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繳納之所得稅(二零二二年：16.5%)	714,403	(1,276,362)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1,161,243	(375,443)
不可扣稅開支稅務影響	779,145	872,585
毋須課稅收益稅務影響	(15,206)	(229,396)
未確認稅項虧損稅務影響	858,644	1,575,31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500,048)	(564,846)
其他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稅務影響	(2,888)	(1,854)
所得稅抵免	(4,707)	—

附註：

(a) 香港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收稅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之稅率徵收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有充足稅項虧損可供撥作抵銷於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b)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現行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二零二二年：25%)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充足稅項虧損可供撥作抵銷於中國的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並無於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c) 其他司法權區

根據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台灣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台灣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或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二年：無)。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25,347,500(二零二二年：525,347,500)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及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兩者均已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行使或轉換進行調整)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就尚未行使購股權而言，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扣除就相同所得款項總額按公平值(按年內每股平均市價釐定)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為無償發行的股份數目。因而產生之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具有反攤薄影響，而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平均市價，故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該等潛在普通股已獲行使。因此，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4,857,373	21,873,89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937,998	718,145
	25,795,371	22,592,0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津貼 港元	酌情花紅 港元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之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吳玉瑀女士 (附註(i))	-	340,798	-	16,931	357,729
張維文先生	-	945,814	100,000	44,669	1,090,483
楊孟修先生	-	285,814	-	23,669	309,483
	-	1,572,426	100,000	85,269	1,757,69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168,000	-	-	-	168,000
黃嘉慧女士	168,000	-	-	-	168,000
楊文哲先生 (附註(ii))	168,000	-	-	-	168,000
	504,000	-	-	-	504,000
	504,000	1,572,426	100,000	85,269	2,261,6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津貼 港元	酌情花紅 港元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之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吳玉珺女士 (附註(i))	-	338,613	-	16,931	355,544
張維文先生	-	953,516	74,000	45,360	1,072,876
楊孟修先生	-	293,516	-	24,360	317,876
	-	1,585,645	74,000	86,651	1,746,2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168,000	-	-	-	168,000
梁家駒先生 (附註(ii))	168,000	-	-	-	168,000
黃嘉慧女士	168,000	-	-	-	168,000
楊文哲先生 (附註(ii))	7,677	-	-	-	7,677
	511,677	-	-	-	511,677
	511,677	1,585,645	74,000	86,651	2,257,973

附註：

- (i) 吳玉珺女士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述披露之酬金包括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獲授酬金。
- (ii) 梁家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楊文哲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或就彼等而支付的薪金、津貼及實物津貼、酌情花紅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一般為就該等人士與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事務有關的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付的酬金。

上文所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有關其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之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本公司董事豁免任何酬金。

年內，並無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為本集團提供服務而授出購股權（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五位最高薪金人士

五位最高薪金人士包括一位(二零二二年：一位)本公司董事(其薪金於附註15披露)。其餘四位(二零二二年：四位)人士之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薪金及津貼	2,406,925	2,388,488
酌情花紅	144,800	204,500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37,219	75,198
	2,688,944	2,668,186

有關酬金乃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4	4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之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7. 退休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香港強積金管理局所頒佈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參與由香港認可信託人設立之強積金計劃，為合資格僱員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供款，惟受每月相關收入上限之規限。年內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0,000港元)。該供款即時歸屬於該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地方政府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之平均基本薪金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作為福利之出資。本集團對有關退休福利計劃須付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根據台灣的勞工法例為僱員參加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規定本集團須以合資格享受此福利之僱員之薪酬為基礎，並按6%(二零二二年：6%)之適用比率就退休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作之僱主供款總額為937,998港元(二零二二年：718,145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退休計劃(續)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金承擔

連續受僱至少五年的香港僱員在若干情況下有權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獲得長期服務金。該等情況包括僱員因嚴重不當行為以外的原因或裁員而被解僱、僱員於65歲或以上辭職，或僱傭合約為固定期限且屆滿但未獲續簽。應付長期服務金的金額乃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金(上限為22,500港元)及服務年期而釐定(整體上限為每名僱員390,000港元)，並扣除自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獲得的任何累計福利金額。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單獨的資金安排以履行其長期服務金責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政府頒佈修訂條例，最終廢除僱主通過提取強積金計劃的強制性供款而減少其應付予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的法定權利。政府隨後宣佈，修訂條例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過渡日期」)生效。另外，政府亦預期於該廢除後推出補貼計劃以協助僱主。

其中，一旦廢除對沖機制生效，僱主不得再使用自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獲得的任何累計福利(不論於過渡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以就自過渡日期起的僱員服務減少長期服務金。然而，倘僱員於過渡日期前開始受僱，則僱主可繼續使用上述累計福利，以減少直至該日僱員服務的長期服務金。此外，過渡日期前有關服務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緊接過渡日期前僱員的月薪及截至該日期的服務年期計算。

本集團已確定修訂條例並無對本集團有關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承擔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釐定長期服務金責任並無重大精算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印刷及 測試設備 港元	辦公設備 港元	傢俬及裝置 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6,025,050	1,284,338	1,720,219	3,111,066	1,239,745	33,380,418
累計折舊	(19,868,826)	(1,206,410)	(1,591,497)	(2,844,204)	(1,239,745)	(26,750,682)
賬面淨值	6,156,224	77,928	128,722	266,862	–	6,629,73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156,224	77,928	128,722	266,862	–	6,629,736
添置	209,511	11,508	–	69,613	–	290,632
折舊	(2,051,398)	(31,506)	(4,593)	(264,350)	–	(2,351,847)
匯兌調整	(493,825)	(4,768)	10	(4,109)	–	(502,692)
期終賬面淨值	3,820,512	53,162	124,139	68,016	–	4,065,82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059,365	1,253,222	1,673,820	2,973,245	1,180,384	31,140,036
累計折舊	(20,238,853)	(1,200,060)	(1,549,681)	(2,905,229)	(1,180,384)	(27,074,207)
賬面淨值	3,820,512	53,162	124,139	68,016	–	4,065,82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820,512	53,162	124,139	68,016	–	4,065,829
添置	419,767	106,688	4,640	361,590	–	892,685
折舊	(1,798,392)	(42,267)	(683)	(83,576)	–	(1,924,918)
撇銷	(201,819)	–	–	(52,601)	–	(254,420)
匯兌調整	(78,131)	(3,095)	(64)	2,607	–	(78,683)
期終賬面淨值	2,161,937	114,488	128,032	296,036	–	2,700,49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207,561	1,259,431	1,567,460	963,471	1,167,408	26,165,331
累計折舊	(19,045,624)	(1,144,943)	(1,439,428)	(667,435)	(1,167,408)	(23,464,838)
賬面淨值	2,161,937	114,488	128,032	296,036	–	2,700,4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租賃的廠房及辦公室已提前終止，而本集團透過訂立新租賃協議搬遷至中國的新廠房。賬面淨值分別為201,819港元(二零二二年：零)及52,601港元(二零二二年：零)的若干印刷及測試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因工廠搬遷而被撇銷。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悉數折舊，惟該等項目尚在使用，該等資產於扣除累計折舊前的賬面總值為12,559,707港元(二零二二年：16,735,628港元)。

19. 無形資產

	中國 駕駛牌照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420,000

無形資產指一張中國駕駛牌照的收購成本。由於中國駕駛牌照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限並無可預見的限制，及駕駛牌照續期成本甚微，故被視為有無限經濟年期。因此不被攤銷。

20. 使用權資產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7,285,834
添置	464,722
折舊	(3,159,579)
匯兌調整	(303,91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4,287,058
添置	6,889,542
折舊	(3,387,704)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	(1,128,939)
匯兌調整	21,92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6,681,8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租賃廠房、若干辦公室、倉庫及員工宿舍。租賃合約一般為2至3年(二零二二年:2至8年)之固定期限。每份合約的租賃條款均單獨商定,並且包括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包含契約條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淨值		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折舊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廠房	2,449,891	1,842,953	1,218,784	1,045,908
辦公室	2,590,838	1,707,177	1,295,390	1,316,036
倉庫	201,483	174,397	202,510	190,248
員工宿舍	1,439,668	562,531	671,020	607,387
總計	6,681,880	4,287,058	3,387,704	3,159,579

有關該等租賃之詳情載於附註26。

21. 存貨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原材料	308,992	374,185
在製品	337,909	2,883,090
製成品	389,837	-
	1,036,738	3,257,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155,916	9,666,34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7.2(i))	-	(47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13,155,916	9,665,87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733,589	7,311,57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7.2(ii))	(626,851)	(611,46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淨額(附註(b))	8,106,738	6,700,1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21,262,654	16,365,988
減：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	(962,744)	(1,652,961)
減：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流動預付款項(附註(c))	(2,041,933)	(275,262)
即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8,257,977	14,437,765

附註：

- (a)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三十至九十日(二零二二年：三十至九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零至三十日	4,515,265	2,639,540
三十一至九十日	7,406,361	6,363,602
超過九十日	1,234,290	663,20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473)
	13,155,916	9,665,873

- (b)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主要包括其他可收回稅項2,640,579港元(二零二二年：2,745,609港元)、租金及水電費按金1,571,873港元(二零二二年：1,017,851港元)以及諮詢費預付款項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港元)。
- (c) 結餘指就本集團營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3,578,431
計入損益之收益／(虧損)總額：	
公平值變動	898,877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791,91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1,685,393
計入損益之虧損總額：	
公平值變動	(1,321,585)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28,12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9,735,68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電視節目製作商浙江優盛影視文化有限公司（「浙江優盛」）訂立聯合製作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聯合製作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投資人民幣24,000,000元（相等於26,850,000港元）用於製作電視劇《雪豹2》，佔預算製作成本30%。根據聯合製作協議，本集團對該項投資並無控制權、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

根據聯合製作協議，倘實際製作成本超出預算製作成本，浙江優盛將承擔全部額外費用。本集團無需負責及承擔任何額外費用，而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權益仍將維持在30%。

於取得中國政府部門的播放批文後，本集團將於五年內享有電視節目產生的30%純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中國COVID-19疫情下的不穩定環境，電視節目無法按過往年度的計劃製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參照浙江優盛提供的播映進度，本公司董事與浙江優盛進一步討論製作時間表，並初步預期電視節目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上映及將予收取的溢利淨額分配。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電視節目之投資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視節目製作已完成。由於中國經濟環境不佳，浙江優盛管理層已決定推遲播映時間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參考浙江優盛提供的播映進度，本公司董事與浙江優盛進一步重審播出時間表，並初步預期電視節目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上映及將收取的溢利淨額分配。因此，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電視節目之投資維持分類列作非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續)

本集團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層級歸類為三級，層級乃根據計量所採用重要輸入參數的可觀察性來釐定：

- 第一級：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輸入參數（第一級內包含的報價除外）。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參數。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所屬公平值層級乃完全根據對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輸入參數的最低層級歸類。

本集團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為第三級（二零二二年：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年內，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二零二二年：無）。

釐定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具體估值方法為基於折現現金流量採用收入法。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公平值計量（第三級）

上述變動指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的變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折現率	21.78% (二零二二年：22.92%)	折現率越高／低，公平值越低／高。
電視節目產生的估計收入	人民幣210,000,000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210,000,000元)	電視節目產生的估計收入越高／低，公平值越高／低。

倘折現率分別增加或減少3%，則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將分別減少1,315,208港元（二零二二年：1,064,015港元）或增加1,229,067港元（二零二二年：1,128,634港元）。倘電視節目所產生的估計收入分別增加或減少10%，則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將增加或減少2,949,341港元（二零二二年：3,171,604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7,224,481	6,236,472
以下列貨幣列值：		
人民幣	2,425,687	1,721,811
港元	1,070,275	1,222,355
美元(「美元」)	36,627	455,993
新台幣(「新台幣」)	3,691,892	2,836,313
	7,224,481	6,236,47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於中國之銀行並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存款結餘為2,408,873港元(二零二二年：1,718,098港元)。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法規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在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	8,715,302	15,847,7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764,689	6,857,869
	20,479,991	22,705,666

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付審核費用、應付法律及專業費用、應付可變租賃款項、應付薪金及工資、應付蔡先生的顧問費及應付其他稅項。

附註：

本集團獲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三十至九十日(二零二二年：三十至九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零至三十日	1,407,208	2,414,515
三十一至六十日	1,519,966	2,482,576
六十一至九十日	836,315	1,312,873
超過九十日	4,951,813	9,637,833
	8,715,302	15,847,7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最低租賃款項總額：		
一年內到期	3,453,430	3,504,545
超過一年但於五年內到期	3,716,474	1,934,966
	7,169,904	5,439,511
租賃負債的未來財務費用	(342,466)	(195,425)
租賃負債的現值	6,827,438	5,244,086
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		
一年內到期	3,231,661	3,347,596
超過一年但於五年內到期	3,595,777	1,896,490
	6,827,438	5,244,086
減：一年內到期的部分計入流動負債	(3,231,661)	(3,347,596)
一年後到期的部分計入非流動負債	3,595,777	1,896,490

年內，租賃（包括短期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5,370,023港元（二零二二年：6,204,251港元）。

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年利率介乎2.7%至4.8%（二零二二年：2.1%至4.9%）。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印刷及測試設備租賃合約，當中包含根據所生產的智能卡數量計算的可變付款。以下提供本集團可變租賃付款的資料，包括與固定付款有關的數額：

	固定付款 港元	可變付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含有最低付款的可變租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30,526	1,630,52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34,596	1,734,596

本集團擁有若干包括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選擇權將為本集團管理出租資產組合提供彈性，且符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管理層就釐定該等延長選擇權是否合理確定將予行使作出重大判斷，及在發生重大事件或承租人控制範圍內的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是否合理確定不會行使終止選擇權作出重大判斷。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此類觸發事件（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租賃負債 (續)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廠房、若干辦公室、倉庫及若干員工宿舍訂立租約。

使用權資產 類型	租約數量	剩餘租期範圍	詳情
廠房	1(二零二二年：1)	1.84年(二零二二年：1.8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載有於合約到期前透過向業主發出三個月通知以於合約到期後更新租賃的權利(倘業主同意繼續租賃該物業)，及透過向業主發出六個月通知而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辦公室	1(二零二二年：2)	3.13年(二零二二年：1.12至1.8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並無續期及終止的選擇權。
倉庫	1(二零二二年：1)	1.84年(二零二二年：0.9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包含於租期一年後透過向業主發出一個月通知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員工宿舍	3(二零二二年：2)	0.75至1.84年(二零二二年：0.40至1.7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中兩份合約載有於租期一年後透過向業主發出一個月通知而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其中一份合約載有於合約到期前透過向業主發出三個月通知以於合約到期後更新租賃的權利(倘業主同意繼續租賃該物業)，及透過向業主發出六個月通知而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本集團認為在租賃開始之日將不行使延期或終止的選擇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其他借貸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無抵押來自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其他借貸	987,342	1,337,5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蔡先生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8. 遞延稅項負債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折舊撥備超過 會計折舊的金額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707)
年內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11)	4,7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60,424,729港元(二零二二年：75,223,787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原因是日後或未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供本集團動用當中之利益。在香港現行稅務法例下，稅項虧損41,126,686港元(二零二二年：36,933,559港元)不會逾期失效。在中國現行稅務法例下，稅項虧損6,673,379港元(二零二二年：25,359,244港元)自相應虧損產生之年度起五年內可結轉。在台灣現行稅務法例下，稅項虧損12,624,664港元(二零二二年：12,930,984港元)自相應虧損產生之年度起十年內可結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因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配盈利18,312,264港元(二零二二年：11,667,228港元)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分派該等盈利(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每股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	300,000,000	1,500,000,000	3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525,347,500	105,069,500	525,347,500	105,069,500

所有股份均合資格收取股息及退還資本，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一股股份可享有一票投票權。

30.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該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載於下文。

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僱員對本集團發展所作貢獻。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應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每份1.00港元之購股權，認購價為(i)授出日期（該日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購股權計劃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任何僱員均合資格作為承授人參與及接納購股權。除非股東以下列方式批准，每名參與人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已發行股份之1%（「個別上限」）。倘向一名參與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該名因行使參與人所有獲授及將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予及將予發行之股份超逾其個別上限，則有關進一步授出事宜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獨立批准，而有關參與人及其聯繫人士均須放棄投票。

有關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間須由董事會釐定，惟自其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概無購股權可供行使。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已悉數歸屬。所有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將以權益予以結算。除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購回或清償購股權之法律或推定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 (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概述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參與人姓名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年內失效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執行董事						
吳玉瑀女士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張維文先生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楊孟修先生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梁家駒先生 (附註)	450,000	(450,000)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黃嘉慧女士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14,850,000	(450,000)	14,400,000			
其他僱員						
合計	22,779,250	-	22,779,25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37,629,250	(450,000)	37,179,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參與人姓名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失效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執行董事						
吳玉珺女士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張維文先生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楊孟修先生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梁家駒先生 (附註)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黃嘉慧女士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14,850,000	-	14,850,000			
其他僱員						
合計	22,779,250	-	22,779,250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37,629,250	-	37,629,250			

附註：

梁家駒先生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購股權計劃政策，其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即緊隨其辭任日期後三個月）已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 (續)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港元	年內失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0.20	0.20	0.2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4.01年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37,179,25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購股權之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0.2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港元	年內失效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0.20	—	0.2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5.01年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37,629,25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購股權之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0.20港元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被沒收。

31. 儲備虧絀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已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超出其面值部分，減去任何從股份溢價賬撥付的股息以及本公司購回股份支付的任何溢價。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指根據過往年度進行之集團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之交換條件而發行之股本面值間之差額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購股權儲備指於各報告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該公平值於各購股權授出日期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儲備虧絀(續)

本集團(續)

本集團之匯兌儲備指換算中國附屬公司及一間台灣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溢利若干部分不得用作分派。根據有關中國法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分配除稅後溢利最少10%至一般儲備基金，直至該基金達到註冊資本之50%為止。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對銷累計虧損及轉化為已繳資本。計入本集團累計虧損之該等受限制溢利為11,221,302港元(二零二二年：10,543,148港元)。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元	繳入盈餘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63,340,792	24,190,659	3,339,000	7	(457,174,711)	(66,304,253)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6,828,583)	(6,828,58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63,340,792	24,190,659	3,339,000	7	(464,003,294)	(73,132,836)
年內利潤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6,291,421	6,291,421
購股權失效(附註30)	-	-	(39,930)	-	39,93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63,340,792	24,190,659	3,299,070	7	(457,671,943)	(66,841,415)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超出其面值部分，減去任何從股份溢價賬撥付的股息以及本公司購回股份支付的任何溢價。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根據過往年度進行之集團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之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之交換條件而發行之股本面值間之差額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購股權儲備指於各報告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該公平值於各購股權授出日期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478
使用權資產		2,590,838	976,48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39,946,656	33,149,543
按金		291,140	291,140
		42,828,634	34,419,647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346,460	140,7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7,990	769,276
		884,450	910,06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442,376	1,943,835
租賃負債		818,980	922,30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09,875	409,875
		3,671,231	3,276,012
流動負債淨額		(2,786,781)	(2,365,9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041,853	32,053,70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13,768	117,040
資產淨值		38,228,085	31,936,664
權益			
股本	29	105,069,500	105,069,500
儲備虧絀	31	(66,841,415)	(73,132,836)
總權益		38,228,085	31,936,664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核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其簽署：

吳玉瑀
董事

張維文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經營地點及 法人類別	已發行股本／ 已繳足註冊 股本詳情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所持權益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	
直接持有：					
威達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錯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鋁和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廢車貿易
鋁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有限公司	72,166,000新台幣	100%	100%	廢舊金屬銷售及貿易
金達製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666,667港元	100%	100%	銷售智能卡、開發系統及提供研究 及開發服務、市場推廣及銷售
嘉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媒體及娛樂行業
智能生產管理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開發及供應智能卡應用系統
拓匯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00,000港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智能卡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券(二零二二年：無)。

並非由本集團擁有100%權益之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被視為不重大，因此並無就該附屬公司呈列概要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以下交易。

(a)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關聯人士關係	交易類別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本公司主要股東蔡先生	諮詢費開支	1,320,000	1,320,000
	薪金及津貼	267,114	266,964
	短期租賃之有關租金開支	266,651	286,060
	免息借貸－所得款項	3,724,546	1,337,500
	免息借貸－償還	4,106,826	—
Leonids Consulting Limited	諮詢費開支	224,640	84,240

(b)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載於附註15。

35.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重大承擔如下：

(a)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1,274	74,143

(b) 短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短期租賃之租賃承擔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一年內	44,658	44,1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辦公室(二零二二年：辦公室)，租期為12個月，該等租賃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短期租賃資格豁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現金流量資料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對賬

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分類如下：

	其他借貸 – 股東貸款 港元	租賃負債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8,589,84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1,337,500	–
– 資本部分之付款	–	(3,410,829)
– 利息部分之付款	–	(284,865)
其他變動：		
– 匯兌調整	–	(399,650)
– 訂立新租約	–	464,722
– 利息開支	–	284,86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37,500	5,244,08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724,546	–
– 償還其他借貸	(4,106,826)	–
– 資本部分之付款	–	(3,499,905)
– 利息部分之付款	–	(194,276)
其他變動：		
– 提早終止租賃協議	–	(1,833,475)
– 匯兌調整	32,122	27,190
– 訂立新租約	–	6,889,542
– 利息開支	–	194,27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7,342	6,827,4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確定因素，並務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鑒於本集團之營運並不複雜，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由董事會直接執行。董事會進行正式及非正式討論，有關討論圍繞整體風險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範疇之政策，例如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金融工具之使用。

本集團就金融工具承擔之風險類別或其管理與計量有關風險之方式並無任何改變。

37.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類別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呈列之賬面值涉及以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類別：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29,735,683	31,685,393
以攤銷成本計值之金融資產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5,071,482	13,473,84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24,481	6,236,472
	52,031,646	51,395,706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值之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678,026	21,756,078
— 租賃負債	6,827,438	5,244,086
— 其他借貸	987,342	1,337,500
	25,492,806	28,337,6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37.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對手方未能按金融工具之條款履行其責任，並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之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綜合財務狀況表組成部分承擔之最大信貸風險為附註37.1所披露之賬面值。

(i)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政策是只與有信譽之對手方交易，經信譽評估後才向新客戶授出信貸條款。於適當情況下，客戶或會被要求提供其財務狀況證明文件。在合理成本下，會取得並使用有關客戶之外部信貸評級及／或報告。不被視為有信譽之客戶須提前或於交付貨品時付款。客戶之付款記錄受到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政策不要求其客戶提供抵押品。

此外，如附註2.6所載，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往36個月之銷售付款情況及該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會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於各報告日，過往違約率已經更新及已對前瞻性估計之變動進行分析。然而，鑒於承擔信貸風險時間較短及前幾年無過往違約情況，該等宏觀因素於報告期內之影響被視為並無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在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撇銷(即終止確認)。被視為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指標包括未能於自到期日起計90日內作出付款及未能就替代付款安排與本公司達成協議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37.2 信貸風險(續)

(i) 貿易應收款項(續)

基於上述基準，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釐定如下：

	即期 港元	逾期 一至三十日 港元	逾期 三十一至 九十日 港元	逾期 超過九十日 港元	總計 港元
賬齡按到期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0%	0.00%	0.00%	0.00%	
總賬面值					
— 貿易應收款項	8,760,702	3,153,474	1,241,740	—	13,155,916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1%	0.01%	0.01%	0.01%-100%	
總賬面值					
— 貿易應收款項	7,519,545	1,483,502	654,353	8,946	9,666,346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56	92	24	1	473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473	20,027
年內撥回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73)	(19,5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47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概無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二二年：無)需要作個別減值，並作為壞賬予以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37.2 信貸風險(續)

(ii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為盡可能降低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管理層將基於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以及當前外部信息，定期共同及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本集團已制定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被視為低。本集團之政策不要求其他債務人提供抵押品。

管理層認為，基於附註2.6所述因素的違約風險較低，故該等其他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加劇，因此，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確認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信貸虧損之影響並不重大。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原因是對手方均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金融機構。

由於管理信貸風險之政策於過往年度被視作有效，故本集團一直遵循該政策。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611,462	597,585
年內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389	13,87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626,851	611,4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37.3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與本集團未能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金融負債相關責任之風險有關。本集團在清償貿易應付款項及履行融資承擔方面以及在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擔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透過檢討各經營實體之現金流量預測，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及是否遵守借貸契諾，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從大型財務機構及關聯方取得足夠已承諾資金，以配合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該流動資金政策於過往年度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行之有效。

	於一年內或 按要求 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港元	未折現總額 港元	賬面值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678,026	—	17,678,026	17,678,026
租賃負債	3,453,430	3,716,474	7,169,904	6,827,438
其他借貸	987,342	—	987,342	987,342
	22,118,798	3,716,474	25,835,272	25,492,80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756,078	—	21,756,078	21,756,078
租賃負債	3,504,545	1,934,966	5,439,511	5,244,086
其他借貸	1,337,500	—	1,337,500	1,337,500
	26,598,123	1,934,966	28,533,089	28,337,664

37.4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改變而出現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

本集團進行定期檢討以釐定適合業務組合之優先利率組合。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面對之利率風險。

此項利率風險管理政策在過往數年度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行之有效。

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具浮動利率之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37.5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來自其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以及海外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該等貨幣並非涉及此等交易之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為減低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幣風險，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對外幣現金流量進行監察。通常，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程序將短期外幣現金流量(六個月內到期)與長期現金流量區別對待。倘某種外幣之應付及應收金額預計大致上可互相抵銷，則不會採取進一步之對沖行動。此項外幣風險管理政策於過往年度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行之有效。

承受風險概要

於各年末，本集團以各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風險 港元	美元風險 港元	人民幣風險 港元	美元風險 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11,975,116	-	9,201,360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29,735,683	-	31,685,39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25	36,627	43	455,99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333)	(1,322,463)	(16,663)	(1,322,463)
因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之總風險	29,732,475	10,689,280	31,668,773	8,334,8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37.5 外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因美元承受的外幣風險甚微。下表闡述本集團年內溢利(二零二二年：虧損)及累計虧損在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其他外幣升值5%(二零二二年：5%)之敏感度。5%(二零二二年：5%)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外幣風險時所使用之比率，並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之最佳估計。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受之外幣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財政年度開始時已產生及於年內一直保持之外幣匯率假設變動百分比釐定。

	二零二三年 年內溢利減少／ (增加)及 累計虧損增加／ (減少) 港元	二零二二年 年內虧損及 累計虧損增加／ (減少) 港元
匯率之變動：		
港元兌人民幣升值5%(二零二二年：5%)	1,241,331	1,583,439
港元兌人民幣貶值5%(二零二二年：5%)	(1,241,331)	(1,583,43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相同基準編製。外幣匯率風險於年內根據海外交易之數量而變動。

37.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級之本集團金融工具指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過程及其賬面值之對賬於附註23披露。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所有其他金融工具的呈列金額與其公平值並無顯著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藉此為股東帶來回報及使其他有利益關係之人士得益，以及維持一個最理想之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對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作出調整，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負債。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負債（計入附註27所披露的其他借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所披露的股本及儲備虧絀）。於年內，並無對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更改。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協議以為新工廠採購設備（如附註22所披露）。已支付部分預付款項，及其餘額1,191,274港元（二零二二年：74,143港元）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十二個月內支付。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之基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與資產總值之比率定義及計算）為11.3%（二零二二年：9.9%）。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以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籌集額外資金16,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日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尚未達成且可換股債券尚未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訂立延期函件，以進一步延長認購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有關可換股債券之發行及延期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披露。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之綜合業績及綜合資產及負債概要：

綜合業績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7,612,736	76,098,619	72,755,127	58,482,208	79,104,966
經營(虧損)/溢利	(25,279,757)	4,330,127	(4,800,947)	(7,450,665)	4,523,991
財務費用	(589,573)	(394,596)	(387,224)	(284,865)	(194,276)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5,869,330)	3,935,531	(5,188,171)	(7,735,530)	4,329,715
所得稅抵免/(開支)	–	20,000	(574,887)	–	4,707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溢利	(25,869,330)	3,955,531	(5,763,058)	(7,735,530)	4,334,422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16,361,773)	–	–	–	–
年內(虧損)/溢利	(42,231,103)	3,955,531	(5,763,058)	(7,735,530)	4,334,422

綜合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14,978,949	49,560,219	48,891,615	42,386,503	42,542,733
流動資產	71,307,267	44,401,769	36,327,425	23,931,512	26,519,196
流動負債	33,651,104	36,043,514	34,585,922	27,390,762	24,698,994
非流動負債	6,924,020	7,523,495	5,154,467	2,238,735	3,923,115